

# 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（2019）88号

## 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潘河乡食用菌大棚建设及配套 项目资金的通知

潘河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卢办〔2016〕59号）、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19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分配表”及“2019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排项目分配明细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乡食用菌大棚建设及配套项目资金138万元整。

接知后，你乡要严格按照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卢办〔2016〕59号）、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《卢办〔2016〕58号》和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〈关于印发卢氏县

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六个办法的通知（卢政办[2018]49号）》的相关规定，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具体项目、金额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、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。

2019年7月27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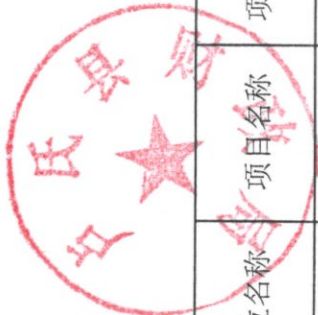
# 2019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排项目分配表

时间:2019年7月27日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潘河乡人民政府	潘河乡食用菌大棚建设及配套项目	138	2130505生产发展	50302基础设施建设	
	潘河乡人民政府	潘河乡合计	138			

# 卢氏县扶贫项目资金批复表

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潘河乡人民政府	潘河乡食用菌大棚建设项目	产业发展	农业农村局	建设食用菌大棚3个，建设上川、前河食用菌大棚配套设施	带动贫困户770户2310人，保底收益4000元以上	230.00	2019.7.27	